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
1	名称	汕头市濠江区“百千万工程”河浦人居环境整治项目—河北新片区（西坑洋）基础设施改造项目（预算编制）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濠江区人民政府河浦街道办事处 地址：汕头市濠江区河浦大道中段 联系电话：13433374111 联系人：陈敬智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要求：（1）仅承诺服务即可。（2）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。（3）具备工程造价编制能力。（4）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，且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履约记录良好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项目名称：汕头市濠江区“百千万工程”河浦人居环境整治项目—河北新片区（西坑洋）基础设施改造项目。

		 2. 项目地址:项目位于汕头市濠江区河浦街道辖区。 3. 建设内容: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排水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工程、河道防护栏及挡土墙加固、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及其他配套设施等工程。 4. 服务内容: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规范标准要求,完成预算编制服务工作。 5. 主要成果:《汕头市濠江区“百千万工程”河浦人居环境整治项目—河北新片区(西坑洋)基础设施改造项目预算报告》。 6. 成果数量:电子成果一套,纸质印刷本以实际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方式:按合同约定执行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:汕头市濠江区河浦街道辖区。
7	响应方案要求	1. 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报下浮率,下浮区间:0-30%。 3. 计价标准:参照粤价函[2011]742号文相关规定计取,最终费用以财政审核为准。 4. 报价要求:中介服务机构所报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用、税费、保险费等费用,超

		出项目业主服务金额的报价为无效报价。 5. 人员要求:服务人员至少为 2 人,且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须配备满足项目服务需求、具备相应业务能力的从业人员。 6. 服务响应: ①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须在服务期内提供 24 小时服务,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如接到项目业主关于本项目的服务要求,应在 8 小时内响应,中选中介服务机构能及时响应并妥善解决。 ②服务期:委托服务自合同签订日期至项目验收结算审核止。 备注:项目业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报价文件响应情况,综合比较服务响应、人员、价格等因素后,选定中选服务机构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,服务期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: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:通过区财政局审核。 3. 验收标准: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若因中选中介服

		务机构原因未达到合同约定服务标准，项目业主有权要求其限期整改，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，项目业主有权拒付或减扣相应费用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按合同约定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1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。 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向项目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13	备注	无